公司代码:600839 公司简称:四川长虹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16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554,784,735.52 元，母公司个别报表2016年实现净利润640,661,110.09元，按10%计提盈余公积金64,066,111.01元，2016年度实现的母公司个别报表的可供分配利润为576,594,999.08元，2016年度母公司个别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576,594,999.08元。

公司拟以2016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4,616,244,22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元（含税），共计分配184,649,768.88元，占2016年度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33.28%，占2016年度可供分配利润的32.02%；2016年度公司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四川长虹	600839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薛向岭	周荣卫
办公地址	四川省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35号	四川省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35号
电话	0816-2418436	0816-2417979
电子信箱	xiangling.xue@changhong.com	zhou.rw@changhong.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主要业务与经营模式

四川长虹是一家具有重要影响力的信息家电内容与服务提供商，公司主要业务覆盖电视、冰箱、空调、IT、冰箱压缩机等产品线的研发、制造、销售与服务。公司产品线丰富，家电制造产业链条较为完整，在四川、广东、江西景德镇、浙江嘉兴、安徽合肥等地建立了制造工业园区，在欧洲、北美、中东、南亚、东南亚等地区设立经营机构或生产基地，在北京、深圳、成都及北美、欧洲设有研发基地；线下渠道建设较早，覆盖面广，物流、安装及维修服务体系完整；公司积极延伸产业链，完善产业布局，拓展信息家电、IT、军工等业务，以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2）行业地位、行业发展状况及展望

报告期间，公司冰箱压缩机业务销售规模继续稳居国内、国外两个市场双第一；电视、冰箱、IT 分销业务继续位居行业第一阵列；碱锰电池、LED照明产品、IOT（物联网模块）等业务在细分市场继续保持行业领先。2016年，公司品牌价值达1208.96亿，排名中国品牌500强第76位，排名全球品牌500强第288位。

从短周期看，家电行业受外部经济环境和自身产业发展周期律双重影响，国内市场规模增速明显放缓，市场竞争更趋激烈。从长周期看，中国家电行业发展态势与综合实力逐渐提升，智能制造、消费升级、平台服务、国际化、核心部件、技术革新等成为新一轮产业发展的重要动能。四川长虹是一家具有重要影响力的信息家电内容与服务提供商，公司主要业务覆盖电视、冰箱、空调、IT、冰箱压缩机等产品线的研发、制造、销售与服务。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6年	2015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59,862,974,046.22	55,615,012,109.02	55,615,341,427.70	7.64	60,224,606,913.98
营业收入	67,175,343,225.71	64,847,813,147.02	64,847,813,147.02	3.59	59,619,884,745.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4,784,735.52	-1,973,601,189.38	-1,975,865,687.11	不适用	58,857,812.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5,733,664.21	-1,676,579,921.30	-1,678,844,419.03	不适用	-479,480,74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609,117,244.11	12,106,563,126.07	12,106,826,547.07	4.15	14,062,115,223.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70,497,536.68	3,236,231,014.60	3,236,231,014.60	44.32	1,920,744,485.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02	-0.4280	-0.428	不适用	0.01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02	-0.4280	-0.428	不适用	0.01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893	-15.1008	-15.1008	不适用	0.418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5,408,112,570.93	17,366,723,556.19	15,723,968,444.97	18,676,538,653.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6,234,403.85	245,681,348.72	59,853,631.99	33,015,350.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919,165.34	147,403,276.46	-9,873,191.76	80,284,414.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641,384.07	1,405,978,968.81	497,625,461.54	2,377,251,722.2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73,02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78,627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1,070,863,727	23.2	139,802	无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	124,634,360	2.7		无		国有法人
四川虹扬投资有限公司	0	41,535,185	0.9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吴鸣霄	-7,429,100	38,738,221	0.84		无		境内自然人
孟令翠	-66,735,328	38,000,000	0.82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37,235,800	0.81		无		国有法人
方海伟	1,687,600	15,888,800	0.34		无		境内自然人
王晓梅	0	13,888,100	0.3		无		境内自然人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13,656,810	0.3		无		未知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13,656,810	0.3		无		未知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13,656,810	0.3		无		未知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13,656,810	0.3		无		未知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13,656,810	0.3		无		未知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13,656,810	0.3		无		未知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13,656,810	0.3		无		未知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13,656,810	0.3		无		未知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13,656,810	0.3		无		未知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13,656,810	0.3		无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因四川虹扬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为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或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高管及骨干员工，四川虹扬投资有限公司与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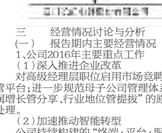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公司2016年主要重点工作

（1）深入推进企业改革

对高级经理层职位启用市场竞聘、契约管理机制；推进母公司平台机构改革转型，整合搭建了技术、资金、投资、供应链、海外等五大经营平台；进一步规范母子公司管理体系，建立了母公司责任清单和子公司负面清单制度；进一步健全了激励机制，确立了“KPI管工资，利润增长管分享，行业地位管增量”的原则思路；刚性落实绩效管理，对因经营管理业绩不佳的相关业务单元负责人实施了免职、降职、降薪处理。

（2）加速推动智能转型

公司持续构建的“终端+平台+服务”三位一体产业生态初具雏形。2016年，公司智能终端产品阵列进一步完善与升级；公司率先发布全球首个物联运营支撑平台（UP平台），确立了以大数据为基础的驱动模式；持续推动智能制造、智能研发、智能交易三大平台建设；成立了智能制造服务公司，面向内外市场提供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

（3）大力推动科技创新

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支撑产业升级和商业模式变革。全年共获国家级科技进步一等奖1项，四川科技进步一等奖1项，三等奖2项；共申请专利1685件，其中发明专利769件；参与国家/行业标准制定6项。

创新突破多终端协同、直播推荐等重点技术，采用全新ARM高性能CPU和GPU，成功推出CHiQ品牌Q3T明星系列；4K大尺寸激光影院电视成功上市；开展变频、传感器、智能等重点技术攻关，精准控温和低功耗空调新品推向市场；风道、节能、保鲜等关键技术取得突破，美菱冰箱在变频、十字、风冷等重点产品领域进入行业前列；压缩机智能控制、高效变频、降噪减震、新材料等关键技术取得突破，商用、变频等中高端产品保持领先；光谱识别手机、WIFI模组、智能售酒机等大批智能新品研发及产业化进展加快。

（4）深入推进产业结构优化

主要产业稳中有进，黑电、白电、IT、压缩机、零部件等主要产业均实现了业绩增长，有力支撑公司整体业绩强势反转。增量培育稳步推进，聚焦新兴产业领域，深入开展产业机会研究和重点项目试点等工作，积极推动华意、佳华等主要产业单元打造增长双引擎。产业瘦身有序开展，对公司下属各层级子公司及参股公司进行分类清理与优化。借力发展如虎添翼，与小米在物流、电池、空气净化器等领域进行合作，与专业投资机构相继联合设立“申万长虹”、“虹云基金”等基金，积极关注外部投资并购机会，中科美菱、民生物流、新能源顺利实现新三板挂牌及融资。

2、主要产业经营情况

多媒体，产品竞争力增强，产品结构持续优化，带动盈利能力提升，超高清电视销量同比增长113.4%，占长虹品牌整体销量的份额提升了22.8个百分点；大尺寸（55+）产品销量同比增长87.5%，占长虹品牌整体销量的份额提升了12.3个百分点；用户运营业务实现突破，全年收益过亿元。

美菱，内外销均实现逆市增长，各产品线均跑赢大盘，产品结构调整成效显著。冰箱（柜）、空调出口收入分别同比增长25%和40%；美菱变频冰箱零售量份额达到17.2%，排名行业第二；变频空调出货占比突破50%；美菱冰箱、长虹空调电商业务全年零售额同比大幅增长，增幅领先行业平均水平。

华意，产品及客户布局取得成效，战略性基础业务由大向强，新兴产业拓展取得实质进展。全年压缩机销量突破4000万台，同比增长3.09%，稳居全球第一；变频压缩机实现销量209万台，同比增长151%，排名全球第二；商用压缩机销量突破320万台，同比增长40%，排名全球前三；华意HVD90MX高效变频压缩机COP性能达到1.95，处于国际先进水平。

具有领先技术的多元搜索业务等增量业务带来成长新空间。

零部件、房地产、新能源、通信科技等产业也均保持良好发展态势。

四、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为了更加客观地反映公司拆解业务的经营状况和获利能力，子公司长虹格润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及参照同行业上市公司及公众公司处理方式，对废旧电器拆解成本核算方法进行了变更。对于此项变更调整了比较期财务报表。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批准。	该事项对公司损益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1)对合并报表的影响

A.对2016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其对本公司的影响说明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增加+/减少-
子公司长虹格润变更废旧电器拆解成本核算方法，将当年总成本（包括原材料采购成本、人工费用、制造费用等）按照当期拆解物预计销售收入和当期确认基金补贴收入的比例进行分摊分别计入拆解物成本和基金补贴收入成本。	资产减值损失	23,637,467.38
	营业成本	-23,758,284.20
	少数股东损益	30,940.34
	存货	120,816.82
	少数股东权益	30,940.34

B. 对2015年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其对本公司的影响说明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增加+/减少-
子公司长虹格润变更废旧电器拆解成本核算方法，将当年总成本（包括原材料采购成本、人工费用、制造费用等）按照当期拆解物预计销售收入和当期确认基金补贴收入的比例进行分摊分别计入拆解物成本和基金补贴收入成本。	资产减值损失	3,495,118.14
	营业成本	-5,759,672.48
	少数股东损益	56.61
	存货	-329,318.68
	未分配利润	-329,310.44
	少数股东权益	-65,897.68
	资本公积	65,889.44

2）对母公司报表的影响

A.对2016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无。

B.对2015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无。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子公司长虹格润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规模逐步扩大，每年应收国家基金补贴的金额也越来越大，应收国家基金补贴坏账准备计提方式变更为不计提有利于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公司的应收债权更符合公司的回收状况和实际情况。基于对应收国家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基金补贴减值风险判断并参照同行业上市公司及公众公司通行做法，公司对应收国家基金补贴坏账准备计提方法进行了变更。

变更前公司对应收国家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补贴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为账龄法，具体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1-2年	15%
2-3年	35%
3-4年	55%
4-5年	85%
5年以上	100%

变更之后，公司对应收国家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基金补贴款不计提坏账准备。上述变更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批准。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国家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基金补贴款项余额为225,593,439.00元，按照原计提方法，年末应该计提坏账准备11,279,671.95元；按照现计提方法，年末计提坏账准备为0元。

五、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等42家子公司。与上年相比，本年新设增加四川爱联科技有限公司，减少北京长虹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上海长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将广东日电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予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对美菱股份的持股比例为24.88%，为美菱股份第一大股东。美菱股份董事席位一共为9名，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5名为本公司推荐，独立董事3名，根据美菱股份章程规定，董事会所做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本公司董事席位超过半数；并且公司可实际支配的美菱股份表决权足以对美菱股份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实际控制美菱股份。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对华意压缩的持股比例为28.81%，为华意压缩第一大股东。华意压缩董事席位一共为9名，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全部为本公司推荐，独立董事3名，根据华意压缩章程规定，董事会所做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本公司董事席位超过半数；并且公司可实际支配的华意压缩表决权足以对华意压缩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实际控制华意压缩。

因此，公司将美菱股份和华意压缩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由于美菱股份和华意压缩均为上市公司，每年年报均在公司之前公告，在披露年报附注时，公司为了年报披露简单明了，也为了让投资者更多地了解相关信息，采用了索见公司子公司相关财务报表附注的方式，此披露方式自合并美菱股份、华意压缩后一直沿用。

证券代码:600839 证券简称:四川长虹 编号:临2017-008号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4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监事会主席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赵勇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公司各项资产状况，公司2016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1、应收款项按账龄法和特别计提法共减少计提了16,320,156.10元坏账准备，转销10,414,308.18元坏账准备，本期收回的坏账准备206,740.00元。

减少计提的16,320,156.10元坏账准备包括应收账款计提减少1,366,944.84元，其他应收款计提减少14,953,211.26元。

转销的10,414,308.18元坏账准备包括：转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8,398,549.25元，转销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2,015,758.93元。

转回的206,740.00元坏账准备包括：转回应收账款坏账准备200,740.00元，转回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金额6,000.00元。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余额为459,166,096.93元。

2、存货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的原则计提了232,446,691.23元的跌价准备，其中对库存商品计提了114,273,891.43元跌价准备，对发出商品计提了96,762,320.50元跌价准备，对开发成本计提了17,842,237.15元跌价准备，对原材料计提3,070,663.56元跌价准备，对在产品计提497,578.59元跌价准备。

同时，转销存货跌价准备316,723,060.17元，其中转销库存商品跌价准备198,932,724.68元，转销原材料跌价准备3,598,093.24元，转销在产品跌价准备1,699,400.68元，转销发出商品跌价准备105,159,867.66元，转销低值易耗品跌价准备7,287,817.21元，转销周转材料跌价准备45,156.70元。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292,777,343.74元。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2016年计提了3,519,006.63元减值准备，截止2016年12月31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余额为70,814,125.61元。

4、投资性房地产2016年无新增计提的减值准备，截止2016年12月31日，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余额为1,388,354.71元。

5、固定资产2016年计提了1,368,847.31元减值准备，由于因处置、损毁报废等原因转销了2,784,416.46元减值准备，截止2016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余额为80,752,904.23元。

6、商誉2016年无新增计提的减值准备，由于处置等原因转销了7,369,435.96元减值准备，截止2016年12月31日，商誉减值准备余额为38,747,294.29元。

7、无形资产2016年新增计提了1,989,930.23元的减值准备，截止2016年12月31日，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余额为120,606,553.02元。

8、长期股权投资2016年新增计提了299,734.30元减值准备，截止2016年12月31日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为299,734.30元。

9、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16年固定资产清理、持有至到期投资、工程物资、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等不存在新的减值情况，故未新增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0、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减值准备余额为1,064,552,406.83元。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固定资产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意压缩”）为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其部分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及残值率进行了变更（详见华意压缩2017年3月31日披露的2017-018号公告），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需做固定资产折旧年限、预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会计估计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类别	变更前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变更后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30-40	5%	2.38%-3.17%	10-40	0-5%	2.38%-10.00%
2	机器设备	9-14	5%	6.79%-10.56%	9-14	0-5%	6.79%-10.56%
3	运输设备	6	5%	15.83%	4-8	0-5%	11.88%-25%
4	动力设备	9	5%	10.56%	5-10	0-5%	9.5%-20%
5	起重设备	9	5%	10.56%	5-10	0-5%	9.5%-20%
6	仪器仪表	6	5%	15.83%	3-8	0-5%	11.88%-33.33%
7	锻压设备	8	5%	11.88%	5-10	0-5%	9.5%-20%
8	其他设备	8-20	5%	4.75%-11.88%	3-20	0-5%	4.75%-33.33%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对以往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无需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

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对本公司相关年度净利润和所有者权益未造成重大影响，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公司2016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554,784,735.52 元，母公司个别报表2016年实现净利润640,661,110.09元，按10%计提盈余公积金64,066,111.01元，2016年度实现的母公司个别报表的可供分配利润为576,594,999.08元，2016年度母公司个别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576,594,999.08元。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上交所和《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就利润分配事项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公司以2016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4,616,244,22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元（含税），共计分配184,649,768.88元，占2016年度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33.28%，占2016年度可供分配利润的32.02%；2016年度公司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17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7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相关费用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四川玉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16年度风险评估审核报告》

为确保公司在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资金安全，尽可能降低可能存在的风险，公司聘请四川玉峰会计师事务所对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风险评估审核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回避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审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依照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2017年度与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2,340,860万元。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主要类型为购买商品、接受服务、销售产品等方式，且均为持续的、经常性关联交易，该等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影响本公司的独立性。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授权公司经营班子以市场价格为定价基础，办理与各关联方签署业务合同事宜。审议本议案，关联董事赵勇先生、刘体斌先生、李进先生、邬江先生执行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金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5%，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3票，回避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

为支持各子公司的发展，在对各子公司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等各方面综合分析的基础上，同意公司2017年度对部分控股子公司、经销商、购房客户提供一定的信用担保额度，担保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人	被担保人	2017年担保额度	被担保人2016年末资产负债率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长虹实业有限公司	7500	85.06%
	广东长虹电子有限公司	30000	81.41%
	长虹中东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20000	18.37%
	四川长虹电子部品有限公司	4000	73.97%
	四川长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69.12%
	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312165	94.15%
	四川爱联科技有限公司	6000	0（公司新设）
	四川长虹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3.36%
	经销商	20000	/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59.89%
	四川长虹置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0000	91.09%
长虹佳华控股有限公司	四川长虹佳华信息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25000	########
四川长虹佳华信息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长虹佳华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28000	50.76%
	四川长虹佳华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94000	31.16%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长虹置业有限公司 景德镇长虹置业有限公司 东莞长虹置业有限公司 成都长虹置业有限公司	购房客户	176000	/
合计		912665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审议。

为充分利用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融资平台及融资优势，补充外部融资资源，同意公司为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提供10亿元的反担保额度，本次反担保用于公司自身通过存保证金叙做的贷款等融资业务，公司存入的保证金收益按市场原则向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收取，担保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审议本议案，关联董事赵勇先生、刘体斌先生、邬江先生执行回避表决。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3票，回避4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公司对部分控股子公司提供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支持各子公司的发展，在对各子公司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等各方面综合分析的基础上，同意2017年度公司对部分控股子公司提供一定的授信额度，授信方式包括委托贷款、贸易融资等（不含担保），授信期限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对子公司授信事项董事会召开之日止，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万美元

序号	公司名称	币种	2016年授信额度	2017年授信额度
1	广东长虹电子有限公司	RMB	30000	20000
2	四川长虹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RMB	12000	7000
3	四川长虹电子系统有限公司	RMB	16500	11000
4	四川长虹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RMB	13000	10000
5	四川长虹器件科技有限公司（含其下属子公司）	RMB	5000	2000
6	四川爱联科技有限公司	RMB	0	2000
7	四川长虹技佳精工有限公司	RMB	18200	18500
8	四川长虹包装印务有限公司	RMB	1000	2000
9	四川长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RMB	8000	10000
10	四川长虹置业有限公司（含其下属子公司）	RMB	170000	258000
11	成都长虹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RMB	69000	60000
12	长虹佳华控股有限公司（含其下属子公司）	RMB	30000	60000
13	四川长虹集能阳光科技有限公司	RMB	0	50000
14	四川虹信软件有限公司	RMB	6000	5000
15	四川长虹格润再生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RMB	33600	31000
16	四川长虹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RMB	0	5000
17	四川长虹智能制造技术有限公司	RMB	400	1000
18	远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RMB	320000	300000
19	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USD	55000	45000
合计		RMB	732700	852500
		USD	55000	45000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行为，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年修订）》，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意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本次章程修订的具体情况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2017-014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以上议案中，其中第一、三、四、六、七、八、十三、十四、十五、十八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时间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839 证券简称:四川长虹 公告编号:临2017-009号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17年4月26日在公司商贸中心B08会议室现场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余万春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16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客观地反映出公司2016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16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5票，否决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四川长虹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正文》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客观地反映出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5票，否决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否决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2016年末，公司根据各项资产的状况进行清查，对相关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符合资产的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能够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公允、合理。

表决结果：同意5票，否决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固定资产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能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5票，否决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否决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上交所和《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就利润分配事项的相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经营状况和未来发展及资本市场的形象，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6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4,616,244,22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元（含税），共计分配184,649,768.88元，占2016年度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33.28%，占2016年度可供分配利润的32.02%；2016年度公司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否决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17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否决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否决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审阅了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对董事会的评价报告无异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5票，否决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四川玉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16年度风险评估审核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否决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否决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否决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否决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2017年度对部分控股子公司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否决0票，弃权0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否决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以上议案中，其中第一、二、三、六、七、八、十二、十三、十四、十六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839 证券简称:四川长虹 编号:临2017-014号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7年4月26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有关事项的议案》，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行为，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年修订）》，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意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本次章程修订的具体情况如下：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修改意见
第四十三条 本章程所称“控股股东”是指具备以下条件之一的股东：（略）	删除本条款，之后的条款序号顺延。
第八十三条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	第八十二条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第八十四条 股东大会就某一关联事项作出决议，应当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第八十三条 股东大会就某一关联事项作出决议，应当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第九十四条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	第九十三条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作为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股票的名义持有人，按照实际持有人意思表示进行申报的除外。
第一百一十七条 董事会运用公司资产所作出的风险投资不得超过公司上一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净资产的15%。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应由董事会审批的对外担保，必须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并做出决议。	第一百一十六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会对以下事项行使职权： （一）审议决定如下购买或出售资产、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事项： （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50%以下（不含50%）； （2）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下（不含50%）； （3）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以下（不含50%）； （4）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50%以下（不含50%）； （5）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以下（不含50%）； （6）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含30%）。 （二）本章程第四十五条规定之外的担保事项；对于董事会权限范围内的担保事项，除应当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外，还应当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 （三）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低于5%的关联交易； （四）股东大会以决议形式通过的其他授权事项。 ??上述交易涉及“提供财务资助”、“委托理财”时，以发生额作为计算标准，并按交易类别或交易方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
第一百五十四条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七）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第一百五十三条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七）依照《公司法》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第一百八十二条 公司指定《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	第一百八十一条 公司指定《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 （同时将原章程第一百八十四条、一百八十六条、一百八十八条、一百九十四条公告媒体中均增加证券时报）

根据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839 证券简称:四川长虹 编号:临2017-011号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7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7人。会议以3票赞成，4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17度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该议案，关联董事赵勇先生、刘体斌先生、李进先生、邬江先生对本项议案执行了回避表决。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董事会提供的相关材料，并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在董事会上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关于预计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所涉及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是正常的、合理的。

(2)在议案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依法进行了回避，表决程序合法。

(3)本次关联交易涉及的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基础，定价公允，不会损害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关联交易金额总额超过本公司经审计净资产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与该项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2、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6年预计金额	2016年实际发生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合肥鑫晟	226,000	74,149?	关联交易业务下降
	长虹集团其他子公司	25,970	22,305	
	小计	251,970	96,454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	寰宇公司	3,500	1,985	
	四川佳虹	1,200	1,200	
	小计	4,700	3,185	
向关联人提供燃料、动力和通讯服务	长虹集团	400	232	
	长虹集团其他子公司	320	295	
	小计	720	527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合肥鑫晟	224,500	75,399	关联交易业务下降
	长虹集团其他子公司	14,140	11,584	
	小计	238,640	86,983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四川佳虹	1,300	801	
	长虹酒店	830	804	
	小计	2,130	1,605	
与关联人房产、设备和仪表租赁服务	长虹集团	35	35	
	长虹集团其他子公司	1158	1,025	
	小计	1,193	1,060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	财务公司	600,000	600,000	
	小计	600,000	600,000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	财务公司	570,000	570,000	
	小计	570,000	570,000	
合计		1,669,353	1,359,814	

公司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为1,669,353万元，实际发生额为1,359,814万元，主要差异为公司与合肥鑫晟之间的关联业务降低了30亿元。

3、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7年预计金额	2016年实际发生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合肥鑫晟	115,000	74,149	
	长虹集团其他子公司	18,920	22,305	
	小计	133,920	96,454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	寰宇公司	2,220	1,985	
	长虹物业及子公司	2,775	1,200	长虹物业与四川佳虹整合后，业务量增加
	小计	4,995	3,185	
向关联人提供燃料、动力和通讯服务	长虹集团	360	232	
	长虹集团其他子公司	980	295	
	小计	1,340	527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合肥鑫晟	110,720	75,399	
	长虹集团其他子公司	6,620	11,584	与欣锐公司的关联交易业务下降
	小计	117,340	86,983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长虹物业及子公司	880	801	
	长虹酒店	900	804	
	小计	1,780	1,605	
与关联人房产、设备和仪表租赁服务	长虹集团	40	35	
	长虹集团其他子公司	845	1,025	
	小计	885	1,060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	财务公司	800,000	600,000	
	小计	800,000	600,000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	财务公司	800,000	570,000	
	小计	800,000	570,000	
接受关联人提供燃料、动力和通讯服务	欣锐公司	600	–	租用欣锐公司厂房，由欣锐公司代收水电费
	小计	600	–	
与关联人的承兑汇票开票	财务公司	400,000	–	开展新业务
	小计	400,000	–	
外汇结售汇业务	财务公司	10,000	–	开展新业务
	小计	10,000	–	
向关联人提供融资租赁服务	合肥鑫晟	70,000	–	降低融资成本
	小计	70,000	–	
合计		2,340,860	1,359,814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长虹集团”）

公司名称: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绵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30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赵勇

工商注册登记证号:510700000004075

税务登记证号码:川国税绵字510700720818660号

川地税绵字510700591411249号

设立日期:1995年6月16日

长虹集团于1995年6月由长虹厂改制设立，2000年长虹集团进行了规范注册。主营业务范围为:制造销售家用电器、汽车电器、电子产品及元器件、电子信息网络产品、电子商务、新型材料、电动产品、环保设备、通讯传输设备，公司产品辅助材料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广告设计、制作，五金交电、建筑材料、化工产品销售，仓储、货运，电子产品维修，日用电器、日用金属产品、燃气用具、电工器材制造、销售，房地产开发。

2、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主要子公司

（1）四川长虹欣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欣锐公司”）

该公司注册地址:四川省广元市经济开发区，注册资本:14975万元，法定代表人:郑光清，主要经营范围:平板电源的生产销售，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60.10%股权。

（2）四川长虹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简称“长虹物业”）

该公司注册地址:四川省绵阳市跃进路4号，注册资本:500万元，法定代表人:余晓，主要经营范围:物业管理，日用百货零售，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安防工程设计、安装、施工，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100%股权。

（3）四川长虹国际酒店有限责任公司（称简“长虹酒店”）

该公司注册地址:四川省绵阳市高新区，注册资本:3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杨学军，主要经营范围:提供餐饮、住宿服务等，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70%股权。

（4）四川寰宇实业有限公司（简称“寰宇公司”）

该公司注册地址:广元市利州区奔月路，注册资本:12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张华生，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电子专用设备、数字微波同步传输设备、通讯设备及工模具的设计、生产、销售。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100%股权。

（5）安徽鑫昊等离子显示器件有限公司（称简“合肥鑫昊”）

该公司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工业园内，注册资本:16000万元，法定代表人:程世琴，主要经营范围:等离子显示器和其他新型显示产品生产、销售、开发。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68.75%股权。

（6）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简称“财务公司”）

该公司注册地址: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35号，注册资本:188794.175102万元，法定代表人:胡嘉，主要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50%股权。

关联关系: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属于本公司关联法人。

履约能力分析: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信情况良好，根据其财务及经营情况和历年实际履约情况分析，均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

公司预计2017年与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2,340,860万元。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本着公平交易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基础，以合同的方式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目前，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就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达成了初步意向，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根据经营具体情形与各关联方签署具体的单项业务合同。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持续的、经常性关联交易，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未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备查文件

1、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决议；

2、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3、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839 证券简称:四川长虹 编号:临2017-012号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度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证券法》、《公司法》、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5)120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和生产经营的需要，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7年4月26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2017年度对部分控股子公司、经销商、购房客户提供一定的信用担保额度，担保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人	被担保人	2017年担保额度	被担保人2016年末资产负债率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长虹实业有限公司	7500	85.06%
	广东长虹电子有限公司	30000	81.41%
	长虹中东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20000	18.37%
	四川长虹电子部品有限公司	4000	73.97%
	四川长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69.12%
	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312165	94.15%
	四川爱联科技有限公司	6000	0
	四川长虹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3.36%
	经销商	20000	/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59.89%
	四川长虹置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0000	91.09%
长虹佳华控股有限公司	四川长虹佳华信息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25000	########
四川长虹佳华信息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长虹佳华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28000	50.76%
	四川长虹佳华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94000	31.16%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长虹置业有限公司 景德镇长虹置业有限公司 东莞长虹置业有限公司 成都长虹置业有限公司	购房客户	176000	/
合计		912665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合肥长虹实业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2007年8月；注册地：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莲花路；注册资本1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苏子欢；公司的经营范围：家用电器、汽车电子、电子产品及零配件、制冷器件、包装产品、金属制品的生产、销售及维修服务；设备及厂房的租赁服务；仓储服务（除危险品）；场地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资产总额180916.91万元，负债总额153890.76万元，资产负债率85.06%，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四川长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合并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2、广东长虹电子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2003年9月；注册地：广东省中山市南头镇；注册资本：5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郭德轩；主要从事生产、销售：视频产品、视听产品、电池产品、计算机网络产品、激光读写系列产品、数码相机、摄录一体机、机械产品、计算机产品及设备、通讯产品及设备、纸箱、厨房电器、小家电、电冰箱、洗衣机、空调器、泡沫塑料制品；电子元件、电子产品零配件。电子出版物制作；原辅材料的出口及以国内销售业务；研发生产电视生产线体及模具；网上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设备租赁业务；电子产品及零配件维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投资高新科技产业及实业；销售：机械设备、电子设备；房地产开发经营；工业用房出租、商业用房出租、办公楼出租；印刷品印刷；物业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资产总额194409.95万元，负债总额158275.94万元，资产负债率81.41%，本公司持有该公司91%的股权。

3、长虹中东电器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成立于2010年5月；注册地：阿联酋迪拜杰布阿里自由区；注册资本：110万美元；董事长：侯宗太；登记法人代表：潘林兴；经营范围：综合贸易。截止2016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8881万元；负债总额1631万元；资产负债率18.37%。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香港长虹合并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4、四川长虹电子部品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2011年12月；注册地址：四川省绵阳市安县花荄镇；注册资本1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郑光清；主要从事高频器件、数字卫星调谐器、高压器件、印刷电路板、网板、模具工装、遥控器、电子类变压器、特种变压器、电感器件、传感器、电路模块、电源适配器、电源、逆变器、电工类产品、无线数据传输器、照明器件、灯具及控制系统的研制、销售及原材料的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货物和技术进出口。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资产总额56403.43万元，负债总额41723.41万元，资产负债率73.97%，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长虹器件科技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5、四川长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2015年4月，注册地为绵阳市经开区，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法人代表：叶洪林。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交互式智能平板、触控系统、数字标牌、电子书包、物联网应用和电视及周边产品的生产、研发、销售；教育、安防监控等行业的集成施工业务及配套设备经营业务；教育、商用软件开发、销售；教育设备的安装、调试、维修及技术服务；多媒体教学设备、图书及音像制品、音体美卫器材、理化生实验室成套设备、学生课桌椅、幼教教具、校园文化用品的经营业务；国家允许的进出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2016年12月31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资产总额为11,588.47万元，负债总额为8,009.77万元，资产负债率69.12%。本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虹信软件有限公司及关联方合计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6、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2005年；注册地：中国香港；注册资本：2572.71万美元；法定代表人：胡嘉；香港长虹主要从事家用电器、电子元器件进出口贸易业务。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资产总额为925,627万港元，负债总额871,518万港元，资产负债率94.15%，本公司持有香港长虹100%的股权。

7、四川爱联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2016年12月28日，注册地址：四川绵阳安州工业园区，注册资本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郑光清。主要从事物联网模组，无线模组，通讯模组，GPS导航模组，传感器及其无线应用模组，PCBA组件，无线板卡，无线应用组件，以及相关整件，终端整机的研发、制造、销售，物联网相关技术、软件、嵌入式系统的一体化解决方案服务。截止2017年3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4239.12万元、负债总额11550.06万元，资产负债率81.12%，本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长虹器件科技有限公司及关联方合计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8、四川长虹通信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2015年3月，注册地为绵阳市经开区，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法人代表：刘体斌。经营范围：通信终端设备、移动通信及终端设备及其附属设备的制造、销售和维修、互联网信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软件开发、销售及服务。Ⅱ类、Ⅲ类医疗器械销售（凭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2016年12月31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资产总额12519.38万元，负债总额1673.33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3.36%。本公司及关联方合计持有该公司81.63%的股权。

9、经销商：被担保人为公司推荐并经银行审核确认后，并纳入授信客户范围的公司下游非关联经销商。公司将根据与经销商的历史交易记录、经销商资信情况等，通过大数据分析提取具备一定资金实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遵守公司营销纪律和销售结算制度，并愿意保持长期合作关系和与公司共谋发展的经销商推荐给银行。

10、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1996年6月；注册地：江西省景德镇市；注册资本55962.3953万元；法定代表人：刘体斌；主要从事无氟压缩机、电冰箱及其配件的生产和销售，制冷设备的来料加工、来样加工、来件装配、补偿贸易、五金配件的加工及销售，对外贸易经营（实行国营贸易管理货物的进出口业务除外）；资产租赁。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资产总额810,249.40万元，负债总额485,237.73万元，资产负债率59.89%。本公司持有该公司28.81%的股权。

11、四川长虹置业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2005年12月；注册地：四川省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注册资本：14384万元；法定代表人：余晓；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投资、咨询及销售，房屋租赁，房地产中介经纪服务，园林绿化服务，物业管理，建筑材料、机械设备、电器设备、化工产品（不含易燃易爆易制毒品）、五金交电的销售，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发布。截止2016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资产总额345,569.11万元，负债总额314,777.30万元，资产负债率91.09%。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四川长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合并持有该公司77.14%的股权。

12、四川长虹佳华信息产品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成立于2004年10月，注册地：四川省绵阳市科创园区；注册资本：2亿元；法定代表人：赵勇；主要从事：计算机软件、硬件及配件、电子及非专控通信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截止2016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资产总额346,866.23万元；负债总额214268.81万元；资产负债率61.77%。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长虹佳华控股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100%股权。

13、北京长虹佳华智能系统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2010年11月3日，注册地址北京平谷；注册资本5000万元；主要从事：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 技术开发及转让、技术咨询与服务；计算机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等。截止2016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资产总额11,484.79万元，负债总额5,829.63万元，资产负债率50.76%。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长虹佳华控股有限公司下属四川长虹佳华信息产品有限责任公司及四川长虹佳华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合计持有该公司100%股权。

14、四川长虹佳华数字技术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2008年8月12日，注册地址绵阳市涪城区；注册资本5000万元；主要从事：计算机软件、硬件及配件、电子及非专控通信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截止2016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资产总额89,371.91万元，负债总额27,851.07万元，资产负债率31.16%。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长虹佳华控股有限公司下属四川长虹佳华信息产品有限责任公司持有该公司100%股权。

15、购房客户：本公司、四川长虹置业有限公司、景德镇长虹置业有限公司、东莞长虹置业有限公司、成都长虹置业有限公司开发商业楼盘的购房客户。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事项本公司尚未与相关方签订担保协议。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2017年度对外提供担保是为支持各子公司的发展，在对各被担保人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等各方面综合分析的基础上，经过谨慎研究后作出的决定，本次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等相关规定。

五、累计担保数量和逾期担保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直接累计对外担保金额的额度为人民币689,665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4.70%。

本公司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1、经公司与会董事签字生效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839 证券简称:四川长虹 编号:临2017-013号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7年4月26日，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关联方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提供10亿元人民币的反担保额度，本次反担保用于公司自身通过存保证金叙做的贷款等融资业务，公司存入的保证金收益按市场原则向财务公司收取，担保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8月23日，注册地：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35号，注册资本：188794.175102万元，法定代表人：胡嘉，主要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资产总额111.46亿元，负债总额89.53亿元，所有者权益21.93亿元，资产负债率为80.32%；2016年度营业收入为1.07亿元，净利润0.67亿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事项本公司尚未与相关方签订担保协议。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为关联方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是为充分利用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融资平台及融资优势，有利于公司补充外部融资资源，且本次反担保用于本公司自身的融资业务，属无风险担保。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等相关规定。

五、累计担保数量和逾期担保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直接累计对外担保金额的额度为人民币689,665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4.70%。

本公司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1、经公司与会董事签字生效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839 证券简称:四川长虹 编号:临2017-010号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此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追溯调整，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

●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本公司相关年度净利润和所有者权益未造成重大影响，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概述

为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意压缩”）对其部分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及残值率进行了变更（详见华意压缩2017年3月31日披露的2017-018号公告）。由于本公司会计估计政策中固定资产折旧年限、预计残值率及年折旧率未涵盖华意压缩变更后的会计估计政策，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需做相应会计估计变更。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对固定资产会计估计进行变更。

二、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类别	变更前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变更后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30-40	5%	2.38%-3.17%	10-40	0-5%	2.38%-10.00%
2	机器设备	9-14	5%	6.79%-10.56%	9-14	0-5%	6.79%-10.56%
3	运输设备	6	5%	15.83%	4-8	0-5%	11.88%-25%
4	动力设备	9	5%	10.56%	5-10	0-5%	9.5%-20%
5	起重设备	9	5%	10.56%	5-10	0-5%	9.5%-20%
6	仪器仪表	6	5%	15.83%	3-8	0-5%	11.88%-33.33%
7	锻压设备	8	5%	11.88%	5-10	0-5%	9.5%-20%
8	其他设备	8-20	5%	4.75%-11.88%	3-20	0-5%	4.75%-33.33%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对以往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无需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以华意压缩2016年新增固定资产，残值率在原基础上全部变更为0测算，假设不考虑折旧年限的变动，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将导致华意压缩变更期间多计提固定资产折旧约78.00万元，预计将减少华意压缩2017年度的利润总额约78.00万元，减少华意压缩净利润和所有者权益影响约66.30万元，影响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约13.71万元。该数据将因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及残值率会计估计实际变更时新增固定资产的性质、折旧年限和原值等因素的变化而变化。

三、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1、董事会关于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进行合理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变更后的会计估计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3、监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四、上网公告附件

1、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和会计估计变更的独立意见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3、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8日

公司代码:600839 公司简称:四川长虹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7 第一季度报告

一、 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赵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谭丽清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2,873,222,746.32	59,862,617,242.05	5.02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704,117,194.82	12,609,117,244.11	0.7534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0,935,873.10	389,641,384.08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6,629,373,423.96	15,408,112,570.93	7.92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976,279.01	216,234,403.85	-84.74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547,315.51	17,919,165.34	14.6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599	1.7963	减少1.536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71	0.0468	-84.8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71	0.0468	-84.82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542,033.2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8,624,768.6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939,400.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14,050.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217,269.17	
所得税影响额	-7,411,152.83	
合计	12,428,963.50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355,94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70,863,727	23.2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25,426,360	2.72	0	无		国有法人
四川虹扬投资有限公司	41,535,185	0.9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孟令翠	38,000,000	0.82	0	无		境内自然人
吴鸣霄	37,971,521	0.82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7,235,800	0.81	0	无		国有法人
方海伟	15,888,800	0.34	0	无		境内自然人
王晓梅	13,888,100	0.32	0	无		国有法人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656,810	0.3	0	无		境内自然人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656,810	0.3	0	无		未知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656,810	0.3	0	无		未知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656,810	0.3	0	无		未知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656,810	0.3	0	无		未知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656,810	0.3	0	无		未知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656,810	0.3	0	无		未知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656,810	0.3	0	无		未知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656,810	0.3	0	无		未知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656,810	0.3	0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70,863,727	人民币普通股	1,070,863,727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25,426,360	人民币普通股	125,426,360
四川虹扬投资有限公司	41,535,185	人民币普通股	41,535,185
孟令翠	3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000,000
吴鸣霄	37,971,521	人民币普通股	37,971,521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7,235,800	人民币普通股	37,235,800
方海伟	15,888,800	人民币普通股	15,888,800
王晓梅	13,888,100	人民币普通股	13,888,10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656,810	人民币普通股	13,656,81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656,810	人民币普通股	13,656,81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656,810	人民币普通股	13,656,81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656,810	人民币普通股	13,656,81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656,810	人民币普通股	13,656,81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656,810	人民币普通股	13,656,81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656,810	人民币普通股	13,656,81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656,810	人民币普通股	13,656,81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656,810	人民币普通股	13,656,81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656,810	人民币普通股	13,656,81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因四川虹扬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为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或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高管及骨干员工，四川虹扬投资有限公司与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合并数 期末数/本期数	年初数/上年同期数	变动率	变动原因说明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418.98	24,106.47	-31.89%	主要是本期远期外汇合约汇率变动所致。
应收利息	3,562.12	2,719.41	30.99%	主要是本期期末结算银行利息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698.42	1,262.53	272.14%	主要为下属公司中山长虹电器有限公司定期存款重分类所致。
商誉	27,672.68	15,793.43	75.22%	本期控股子公司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收购上海威乐汽车空调器有限公司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46.09	1,975.99	-87.55%	主要是本期远期外汇合约汇率变动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4,332.18	53,836.56	-36.23%	主要为计提的年终奖发放与缴纳住房公积金所致。
应交税费	20,715.71	38,145.97	-45.69%	主要为本期增值税中销项和进项税变动所致。
应付利息	1,839.32	1,366.15	34.64%	主要为本期偿还短债及外部借款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324.42	70,527.62	-34.32%	主要是偿还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所致。
长期借款	95,585.10	69,000.88	38.53%	主要为本期新增借款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1,186.90	-3,595.52	–	主要为电源公司新增政府权益补助及汇率变动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勇
日期	2017年4月26日